

惠安县人民政府文件

惠政文〔2025〕55号

惠安县人民政府关于惠安县城南南拓西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惠安县自然资源局：

《惠安县城南南拓西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经2024年8月11日县政府第53次常务会研究审议通过，内容和深度符合规划要求，且对片区建设具有引领作用，原则同意该控制性详细规划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规划总用地面积约441.54公顷，西至现状山体，北至南环路，南至惠安南互通口和现状山体，东至国道324线。

二、规划结构形成“一轴三区”的规划结构。

1. “一轴”是指依托国道324形成的城市发展轴。

2. “三区”为综合服务区、产业园区、田园生活居住区。

其中综合服务区：片区的配套核心，集中医疗、教育、商

业等服务功能，满足生活需求。产业园区：现代化产业基地，聚焦智能包装和工艺品研发、家居制造、新型建材加工及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。田园生活居住区：以人居环境提升为重点，打造生态宜居的田园社区。

三、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用地 156.00 公顷，包含居住用地 15.87 公顷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34.68 公顷，商业服务业和商住混合用地共 36.02 公顷，交通商业混合用地 1.14 公顷，工业用地 33.87 公顷，道路与交通运输用地 15.05 公顷，公用设施用地 2.15 公顷，绿地与广场用地 16.48 公顷，特殊用地 0.75 公顷。规划居住人口规模为 2.99 万人。

四、经批准的控规是项目规划、建设、管理的依据，具有法律效力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严格遵照执行。如有变更和调整，应按法定程序呈报县政府审批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委办、县人大办、县政协办，县发改局、教育局、民政局、
财政局、住建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文旅局、
卫健局、城管执法局、泉州市惠安生态环境局，螺阳镇人民政府

惠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30 日印发